

消防员用身体撑起“生命通道” 救出车祸被困群众



□大象新闻·东方今报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郭建松/文图

4月9日凌晨1时3分许，濮阳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报，大广高速濮阳南停车区向南约1公里处两货车追尾，2名男子被困车中，情况紧急。特勤消防站、胜利西路消防站出动4车、24名消防员前往处置。

1时36分，消防人员到场后

发现，1辆拉载玉米的大货车追尾前方车辆后，撞断路边护栏，车头冲出道路，整车仰面朝上翻倒在路边。由于车头部位变形严重，只能看到驾驶员露出上半身在车外，情绪比较稳定。经询问得知，另一侧副驾驶位置也有1人被卡，但副驾驶室挤压严重，无法观察到被困人员情况。

消防员立即使用撬杠、液压

剪、扳手等破拆工具，对驾驶室周围进行破拆，打开救援空间，再对驾驶员腿部位置进行扩张，并喊话引导驾驶员尝试向外脱困。一名消防员则爬进车头下方，清理出一些空间，用身体为被困司机提供支撑点。在车辆内外消防员的协助下，经过30分钟的救援，成功将主驾驶员救出。

副驾驶侧的救援难度更大。消防员通过与其喊话沟通，大致确定了被卡部位，在清理副驾驶侧障碍物后，发现了被困人员。随即，消防员使用液压撑顶工具，将车窗部位扩张出活动空间，随着空间不断扩大，消防员协力将其缓缓拖出，并抬上担架，运送至路边120急救车上接受进一步治疗。

后据交警部门介绍，该车辆在追尾前方货车时，可能因操作不当导致车辆侧翻，所幸两名驾驶员均系了安全带。具体事故原因，交警部门正在调查当中。截至发稿时，两名驾驶员伤情稳定，正在医院接受观察治疗。

以招嫖名义实施诈骗 多人被判处刑罚

□大象新闻·东方今报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黄利明

诈骗嫌疑人利用微信、网络社交软件，假扮“美女”与被害人聊天，以押金、保证金或者套餐、做任务等形式诈骗钱财，屡屡得手。近日，我院办理的一起以招嫖名义实施诈骗的案件依法宣判，多名被告人被判处刑罚。

基本案情：2020年4月至2021年9月，被告人刘某等人通过在当地公共卫生间、商场卫生间内用记号笔手写招嫖微信号及“包夜、上门服务”等字句，进而通过制作招嫖网站，在公共场所卫生间内张贴印有卖淫字样的招嫖卡片，引诱被害人扫码加微信好友后，被告人假扮成卖淫女与对方聊天，以交押金、保证金等名义让对方通过支付宝、微信转账，然后将对方拉黑或删除以骗取钱财，经查证，刘某等人分别诈骗7000元至3万余元不等的数额。该案中以刘某为首的诈骗团伙被我院以涉嫌诈骗罪依法提起公诉，各被告人分别被法院判处拘役至有期徒刑二年三个月不等的刑罚。招嫖和嫖娼都是违法行为，都要接受法律的制裁。目前，网络上有许多虚假信息，不法分子利用互联网发布虚假的招嫖信息进行网络诈骗，借招嫖之名行诈骗之实，导致受害人财物损失。

检察官提醒：小卡片、“附近的人”主动添加你的“美女”都可能是“陷阱”，提醒广大群众在网上或者其他场合发现此类信息不要理会，洁身自爱，一旦禁不住诱惑很容易就会掉进骗子的陷阱。

南乐农商银行 社保服务“多、广、好、省” 助力民生普惠

□大象新闻·东方今报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魏圣涛

南乐农商银行深入践行普惠金融服务理念，加大社保服务力度，做到“多、广、好、省”，切实将社保卡服务“做优、做细、做强”。截至3月末，南乐农商银行累计激活社会保障卡403779张，社保卡激活率93.76%，社保卡激活量及激活率排名均居全市第一。

一是突出“多”字。服务网点多，该行现有社保卡业务服务网点15个，实现了社保卡服务在县域12个乡镇的全覆盖。二是突出“广”字。在宣传上广造声势，开展“送政策下乡”活动，累计出动宣传车辆15次、出动人员70余人次，累计发放宣传折页5000余份、宣传小礼品8000余份，在各村广播“给客户的一封信”，形成了广覆盖、强声势的宣传氛围，为社保卡服务在全县范围内的普及奠定了良好基础。三是突出“好”字。为切实做好社保卡一卡通工作，该行引入社保卡制卡机15台，其中柜面制卡机13台，移动制卡机2台，切实提升社保服务换卡、补卡效率。四是突出“省”字。配备专业制卡设备和服务人员，通过组织人员送服务进村、在县人社局与大数据中心增设办理窗口、在网点开设“社保+金融”服务窗口等措施，做到了“群众少跑腿，数据多跑路”，提供了省时、省力、省心的社保服务。

濮阳县检察院 开展抗(抑)菌制剂非法添加公益诉讼活动

□大象新闻·东方今报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郭海阳

“消”字号抗(抑)菌制剂产品在生活中使用非常普遍，其违规添加化学药物，容易引起过敏反应，导致产生耐药菌株、影响水盐代谢等一系列副作用，甚至严重危害婴幼儿身体发育及人身健康。

为深入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检察院部署开展的“消”字号抗(抑)菌制剂非法添加公益诉讼专项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4月1日，濮阳县检察院在深入县域多个药店调查“消”字号抗(抑)菌制剂非法添加产品，向相关行政部门发出行政公益诉讼

诉前检察建议，在督促、推动相关行政机关做好“消”字号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基础上，联合县卫健委对县域内所有“消”字号产品生产企业进行专项检查。

此次联合检查的重点是全面排查“消”字号产品生产企业是否存在生产经营手续不完备，生产的“消”字号抗(抑)菌制剂中是否存在非法添加药物以及说明书不规范、虚假宣传等情况。联合检查组深入“消”字号产品生产企业查看公司营业执照、消毒产品生产卫生许可证；到企业生产车间实地查看车间消毒、环境卫生和生产经营情况；并在全国消费产

品网上备案信息服务平台对企业生产的皮肤抑菌粉等产品的备案时间和备案状态进行核实；认真查看产品标签说明书是否出现或者暗示对疾病有治疗效果、与药物有类似用语等不规范情形，产品标注的有效成分及含量中是否使用了禁止添加的抗生素、抗真菌药物和激素等物料。

下一步，濮阳县检察院将继续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强化与行政执法部门协作配合，加强药品质量安全检察监督力度，为规范“消”字号产品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人民群众健康安全贡献检察力量。

相隔不到一个月 男子取保期间醉驾又被查

□大象新闻·东方今报记者
宋明增 通讯员 黄利明

俗话说，知错能改，善莫大焉。而在相隔不到一个月的时间，王小明(化名)在取保期间因醉驾再次被查。

初次见到王小明时，怎么都无法将“酒鬼”和说话声音细小、手指修长的王小明联系起来，由于多年饮酒导致股骨头坏死和手不停地抖动，在医生多次告诫不能饮酒的情况下，仍然酒后驾驶机动车。

2021年10月27日，在家中饮酒后的王小明因顾念朋友间的义气，从家出发驾车去接朋友，刚

接上朋友往回开时，被巡逻民警当场查获，因无证、醉酒后驾驶机动车被范县公安局取保候审。2021年11月24日，在取保候审期间的王小明不但没有吸取教训，而且又醉酒后，无证驾驶机动车撞上了停在路边的汽车，且负此次事故的主要责任，同时也导致王小明右手大拇指骨折住院治疗。

公安机关侦查终结后将该案移送至范县检察院审查起诉。经过检察官耐心的释法说理，王小明认识到自己的行为已经触犯了刑法，后悔不已，自愿认罪认罚，表示自此以后一定戒掉酒瘾。2022年3月21日，范县人民检察

院以危险驾驶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2022年3月24日，范县人民法院以危险驾驶罪判处被告人王小明拘役5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32000元。

检察官提醒：“一次酒驾，终身记录”，酒驾被查，违法信息将陪伴终生。不论何时何地，经过多久，再次酒驾均属于“二次酒驾”，没有时间间隔标准，第一次饮酒驾驶机动车被查获，在以后任何时间饮酒驾驶机动车被查都属于“二次酒驾”，请广大驾驶员朋友不要抱有侥幸心理，牢记喝酒不开车，安全文明出行！